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07

单位名称：北戴河中学



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北戴河中学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北戴河中学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主要职责是：完成普通高中教育教学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北戴河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2.65	五、教育支出	36	2,208.8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4.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14.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60
	30			61	
总计	31	2,228.29	总计	62	2,228.2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4.90	2,062.24		122.65			
205	教育支出	2,179.03	2,056.37		122.65			
20502	普通教育	2,179.03	2,056.37		122.65			
2050204	高中教育	2,179.03	2,056.37		122.6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87	5.87					
20808	抚恤	5.87	5.87					
2080801	死亡抚恤	5.87	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14.69	1,328.48	886.21			
205	教育支出	2,208.82	1,328.48	880.34			
20502	普通教育	2,208.82	1,328.48	880.34			
2050204	高中教育	2,208.82	1,328.48	880.3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87		5.87			
20808	抚恤	5.87		5.87			
2080801	死亡抚恤	5.87		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056.37	2,056.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7	5.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2.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2.24	2,062.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62.24	总计	64	2,062.24	2,06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62.24	1,328.48	733.76
205	教育支出	2,056.37	1,328.48	727.89
20502	普通教育	2,056.37	1,328.48	727.89
2050204	高中教育	2,056.37	1,328.48	727.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7		5.87
20808	抚恤	5.87		5.87
2080801	死亡抚恤	5.87		5.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7.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4.23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3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36.7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5.8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9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8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19.66	公用经费合计					8.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北戴河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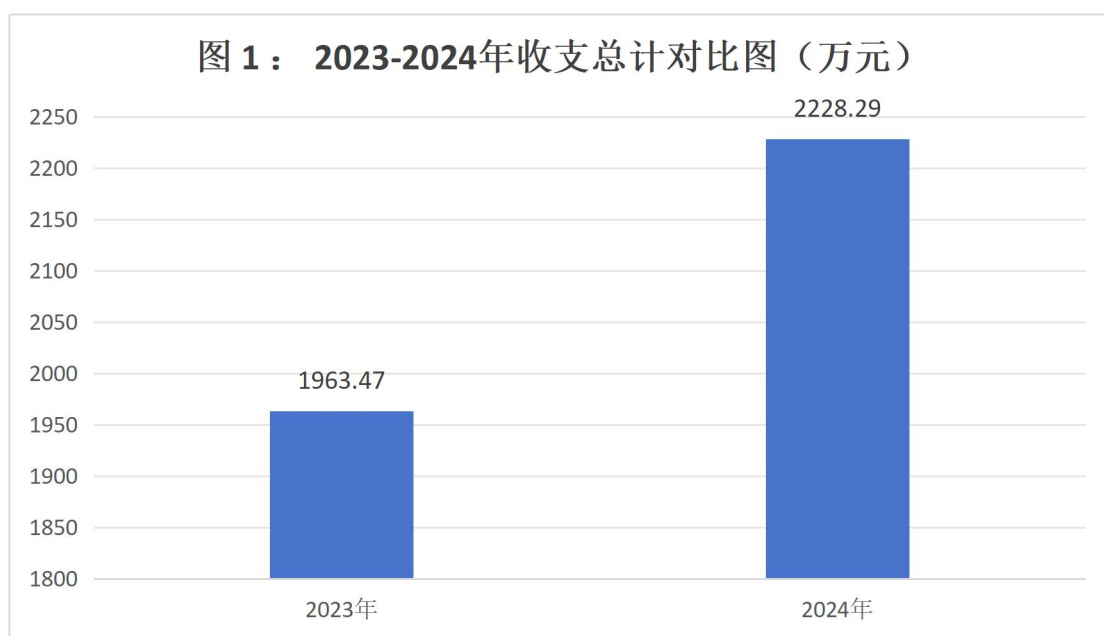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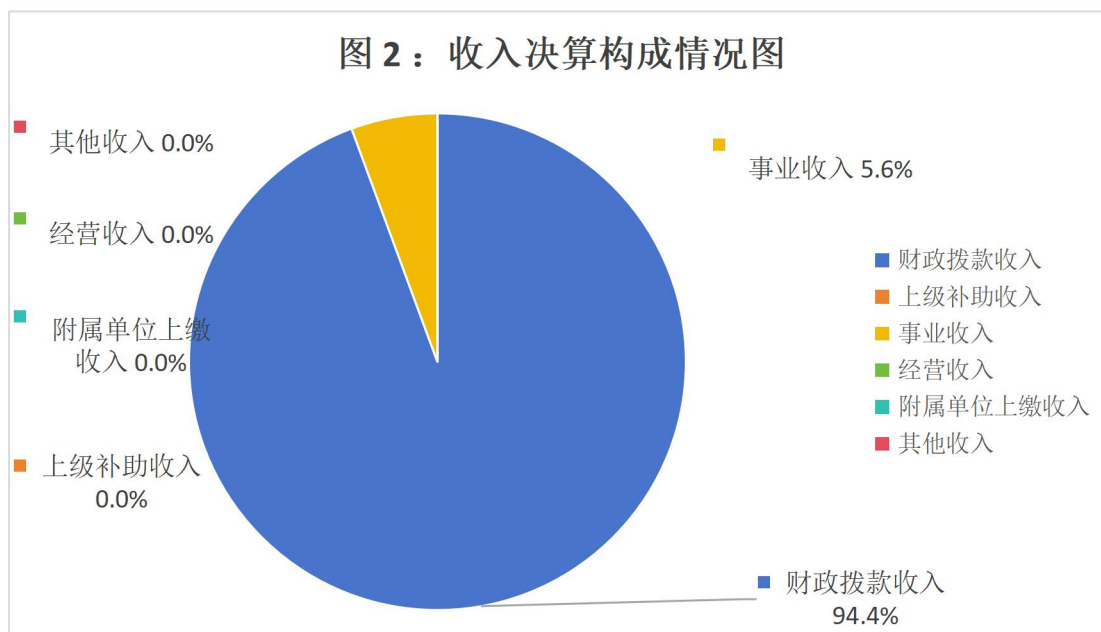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228.29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64.82 万元，增长 13.5%，主要原因是补缴了 2023 年减少支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补发了 2023 年减少发放的教师超课时津贴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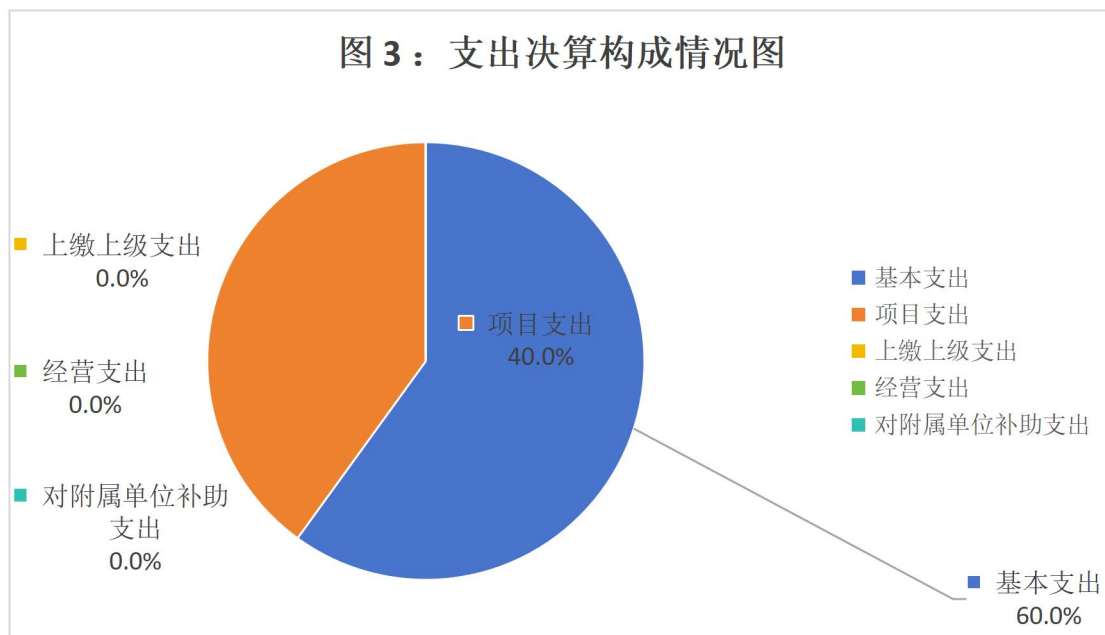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84.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62.24 万元，占 94.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122.65 万元，占 5.6%；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214.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8.48 万元，占 60.0%；项目支出 886.21 万元，占 4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62.2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286.27 万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是：补缴了 2023 年减少支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补发了 2023 年减少发放的教师超课时津贴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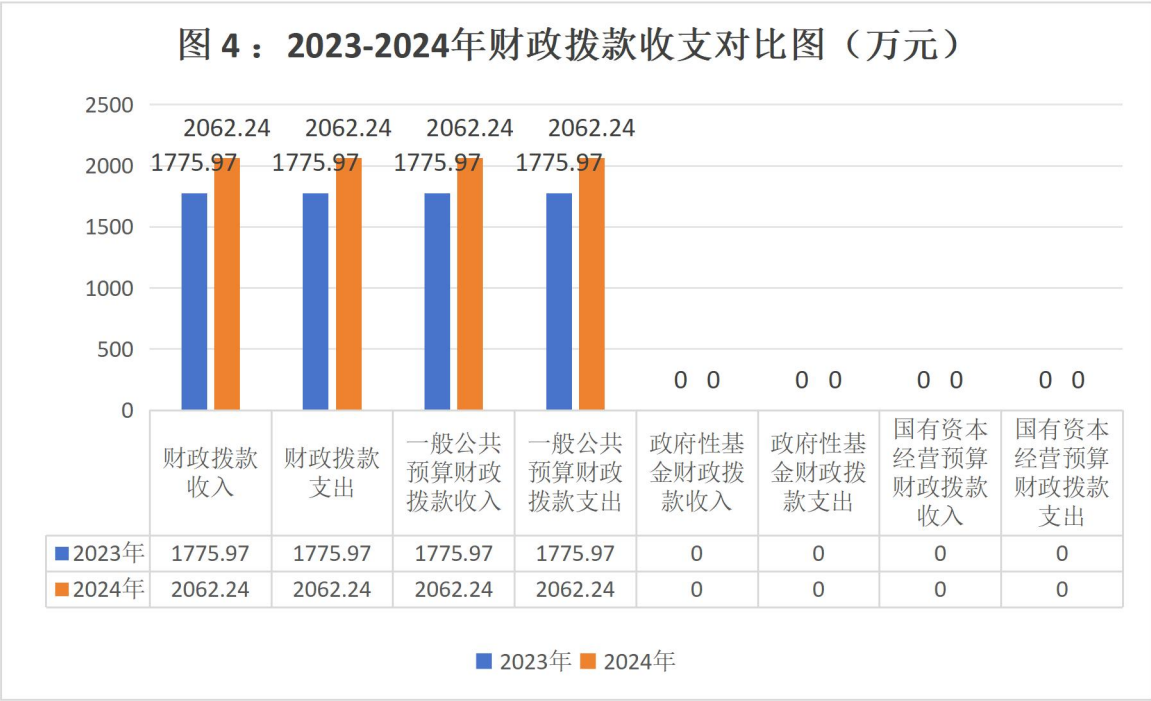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6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6.27 万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是：补缴了 2023 年减少支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补发了 2023 年减少发放的教师超课时津贴等；本年支出 2,06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6.27 万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是：补缴了 2023 年减少支付的养老保险、医疗

保险等，补发了 2023 年减少发放的教师超课时津贴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6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6.27 万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是：补缴了 2023 年减少支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补发了 2023 年减少发放的教师超课时津贴等；本年支出 2,062.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6.27 万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是：补缴了 2023 年减少支付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补发了 2023 年减少发放的教师超课时津贴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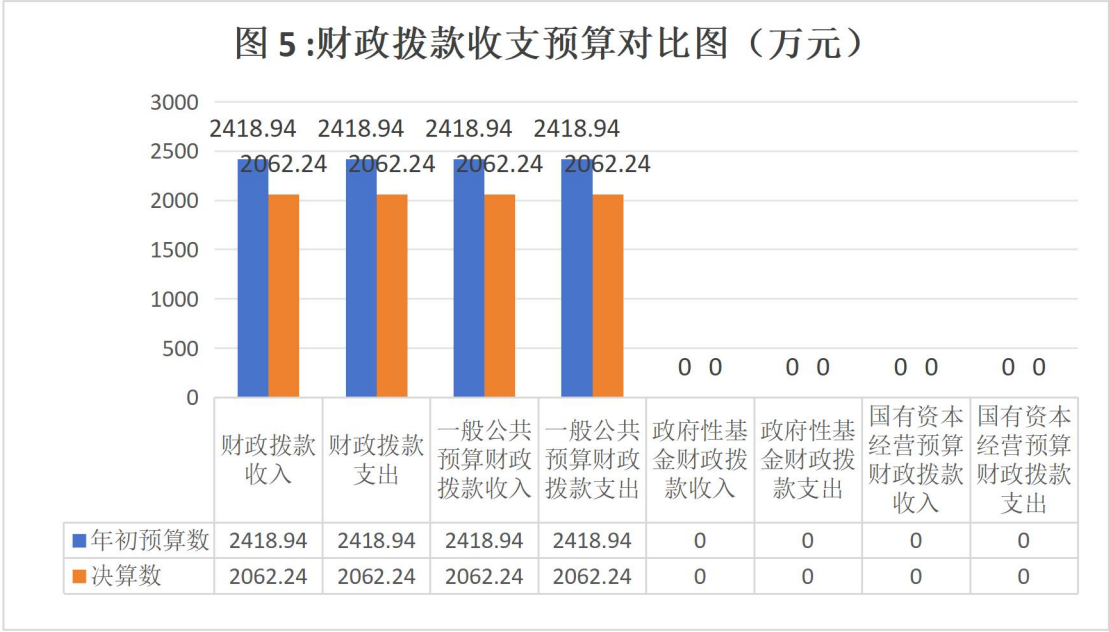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6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356.7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 年部分办公经费、物业管理费及超课时补贴收入减少，2024 年奖励性绩效收入减少，2024 年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2,06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356.7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 年部分办公经费、物业管理费及超课时补贴支出减少，2024 年奖励性绩效支出减少，2024 年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356.7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部分办公经费、物业管理费及超课时补贴收入减少，2024 年奖励性绩效收入减少，2024 年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356.7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部分办公经费、物业管理费及超课时补贴支出减少，2024 年奖励性绩效支出减少，2024 年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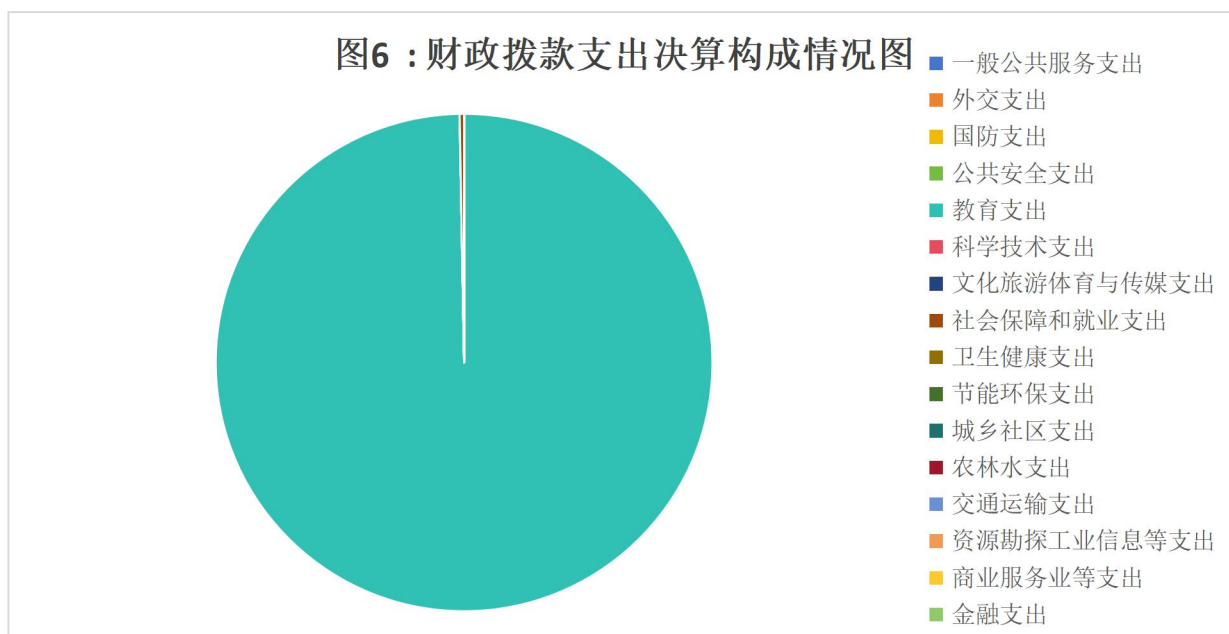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62.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2,056.37 万元，占 99.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87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去世教师死亡抚恤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8.4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19.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 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为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7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86.21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0 个，涉及资金 733.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秦财教[2023]427 号）”“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丁伟、赵金山、孙慧梅、孙建礼、郑秀梅、左文霞、郭凤艳）”“高中水电费”“2024 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免学费（秦财教[2023]741 号）”“班主任补贴”“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外聘人员）”“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秦财教[2023]427 号）”“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丁伟、赵金山、孙慧梅、孙建礼、郑秀梅、左文霞、郭凤艳）”“高中水电费”“2024 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免学费（秦财教[2023]741

号）”“班主任补贴”“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外聘人员）”“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67 万元，执行数为 1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 2022 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上缴。未发现问题。

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56 万元，执行数为 1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 2023 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上缴。未发现问题。

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秦财教[2023]427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普通高中神州奖学金（秦财教[2023]427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对符合条件的学生给予奖励，提高了学生学习动力。未发现问题。

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丁伟、赵金山、孙慧梅、孙建礼、郑秀梅、左文霞、郭凤艳）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丁伟、赵金山、孙慧梅、孙建礼、郑秀梅、左文霞、郭凤艳）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0 万元，执行数为 2.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退休人员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的发放。未发现问题。

高中水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高中水电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88 万元，执行数为 20.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支付了水电费，维持了学校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4 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免学费（秦财教[2023]741 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免学费（秦财教[2023]74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弥补了学校办公经费。未发现问题。

班主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班主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66 万元，执行数为 1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发放了班主任补贴，保障了教学质量。未发现问题。

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外聘人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外聘人员）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00 万元，执行数为 3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落实了外聘人员工资待遇，保障了学校工作顺利进行。未发现问题。

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49 万元，执行数为 1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落实发放了安保人员工资，加强了校园安全。未发现问题。

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3 万元，执行数为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环境整洁卫生，公共卫生得到了有效维护。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71868	到位数	11.671868		执行数	11.671868		100		
	其中:财政	11.671868	其中:财政资金	11.671868		其中:财政资金	11.67186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了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上缴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缴纳人数	按照残保金缴	10.00	=	1.74	人	1.74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缴纳准确率	残保金人数计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残保金缴纳及时	按规定及时缴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缴纳标准	按规定计算人	10.00	=	6.71	元	6.71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权益	保障残保金资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	提供了进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残疾人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保障了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上缴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556714	到位数	14.556714		执行数	14.556714		100		
	其中:财政	14.556714	其中:财政资金	14.556714		其中:财政资金	14.55671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2023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发放				保障了2023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及时发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缴纳人数	按照残保	10.00	=	110	人	1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缴纳准确率	残保金人数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残保金缴纳及时	按规定及时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缴纳标准	按规定计	10.00	=	1323.41	元	1323.4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权益	保障残保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	进一步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残疾人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按照系统核算数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及时缴纳。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普通高中特困学生（贫困）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符合条件的学生给予资助，提高学生学习动力				已发放特困学生资助符合条件的学生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发放人数	20.00	≥	2	人	2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覆盖率	发放人员覆盖率	10.00	文字描述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发放	财政款到账及时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数	按照预算数发放	10.00	文字描述		按数发放	按照预算数发放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10.00	文字描述		达到效益	达到预期效益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10.00	文字描述		社会影响力提升	提高了社会影响力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环保事业发展	推动环保事业发展	5.00	文字描述		推动	推动了发展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示范带动作用	5.00	文字描述		有所带动	起到了带头作用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已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发放特困学生资助符合条件的学生。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工作）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00000	到位数		2.100000	执行数		2.1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资金2.1万元，用于发放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				保障了退休人员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的发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人数	奖励金实际发放的	20.00	≥	7	人	7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	应发独生子女一次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发放工作完成及时	发放工作计划完成	10.00	≥	9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10.00	=	3000	元/人	300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独生子女父母	保障独生子女父母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	提供了进一步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满意度人员占总数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保障了退休人员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的发放。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中水电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875486	到位数		20.875486	执行数		20.87548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875486	其中:财政资金		20.875486	其中:财政资金		20.87548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付水电费				支付了水电费				100.00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				维持了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量消耗	消耗电量	5.00	≤	200000	度	196287度	完成
		数量指标	水量消耗	消耗水量	5.00	≤	20000	吨	22204吨	完成
		质量指标	供电、供水稳定率	供电、供水稳定率	10.00	≥	95	%	95%	完成
		时效指标	供需供应及时率	发生停水停电情况	10.00	≥	95	%	95%	完成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电费单位成本	10.00	≤	0.49	元/度	0.49元/度	完成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	水费单位成本	10.00	≤	5.07	元/吨	5.07元/吨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改善普通学校办学	30.00	≤	900	人	836人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达到满意的学生占	10.00	≥	90	%	95%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支付了学校水电费,维持了学校正常运转;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项目实施的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普通高中补助资金-免学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免学费 补助办公经费				补助了学校办公经费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人员保障率	保证办公人数	10.00	≥	80	人	116人	完成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发放补助学生	10.00	≥	90	%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时限	按照年度工作	20.00	文字描述		按要求支	按要求支出	完成
		成本指标	使用不超文件要求	实际使用不超	10.00	文字描述		实际使用	按要求支出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义务教育学校办公	进一步提高义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	进一步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对象满	10.00	≥	90	%	95%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补助了当年办公经费。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项目实施的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档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班主任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64600	到位数		11.664600	执行数		11.664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646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646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64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供教学质量				保障了教学质量				100.00			
	落实班主任补贴				发放了班主任补贴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班主任补贴人员数	支付班主任补贴人员数	10.00	=	20	人	3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班主任补贴发放准确率	班主任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2023年欠付总成本	2023年欠付总成本	10.00	≤	12.75	万元	11.6646万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生均补贴标准	10.00	≤	600	元/人	小于60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质量	进一步提升班主任工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高教育质量	提高了教育质量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领取补贴班主任满意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实际发放金额为2023年班主任工资发放额,人数距预算人数有差距,存在教学年度中间更换班主任的情况。以后应加强预算管理,考虑到教学实际存在的多种情况。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外聘人员)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0000000	到位数		39.0000000	执行数		39.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落实外聘人员工资补贴待遇				落实了外聘人员工资待遇				100.00			
	保障学校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了学校工作顺利进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外聘人员数量	20.00	=	2	人	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外聘人员经费发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完成资金发	10.00	≥	80	%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实际发放外聘人	10.00	文字描述			实际发放不超过合同	按合同发放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学水平提升	进一步提升学校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服务对象达到满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按照合同约定,在财政要求下,按月足额发放。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临时用工（校园安保费用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7-北戴河中学		金额单位/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14.4864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落实校园安保人员工资					落实发放了安保人员工资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门卫安保工资及	支付门卫安保工资人员	20.00	=	4	人	4人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意外事故发生次数	全年安保意外事故发生	10.00	≤	1	起	无事故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成本	聘用安保人员人均成本	10.00	≤	3100	元/人/月	3018元/人/月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正常开展	进一步保障教学正常开展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满意服务的对象占总数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发放了安保人员工资，保障了校园安全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8262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公共卫生得到有效维护					公共卫生得到了有效维护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实有人数	单位实有人数	10.00	=	2754	人	2754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金额	支付标准金额	10.00	=	3	元/人/月	3元/人/月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整洁干净	环境整洁干净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环境干	保障了环境干净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足额支付。										
填报人：	陈琦					联系电话：		4023384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